

# 北京交通大学部处函件

---

研通[2017]53号

## 关于2017-2018学年第一学期在职专业学位研究生 注册的通知

根据《北京交通大学在职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管理规定》第二章第六条关于注册的规定以及《北京交通大学专题会议纪要》(专纪[2016]56号)关于加强学生注册流程管理的要求,为做好在职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管理工作,研究生院现将2017-2018学年第一学期在职专业学位研究生注册工作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注册时间及地点

1. 时间: 9月1日-9月14日
2. 地点: 各学院

### 二、注册人员

所有在学的在职专业学位研究生

### 三、注册要求

1. 研究生本人到所在学院办理注册手续,按学校要求缴纳学费后方可注册。
  2. 学院应严把报到注册关,未按学校规定缴纳学费者不予注册。
-

#### 四、相关说明

请各学院高度重视注册工作，通知到每位学生，于2017年9月15日下午17:00前将本学院2017-2018学年第一学期注册情况汇总表（主管院领导签字盖章）报研究生院专业学位办公室。对未按要求进行注册的学生将严格按照《北京交通大学在职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管理规定》第六章第二十一条等相关规定处理。

附件：\*\*学院2017-2018学年第一学期注册情况汇总表



## \*\*学院 2017-2018 学年第一学期在职专业学位研究生注册情况汇总表

\*\*学院 2017-2018 学年第一学期在学在职专业学位研究生人数为\_\_\_\_\_人，应注册人数为\_\_\_\_\_人。截止至\_\_\_\_\_，已注册人数为\_\_\_\_\_人，并且都已缴纳所有学费；未注册人数为\_\_\_\_\_人，名单及详细情况见下表。

\*\*学院 2017-2018 学年第一学期未注册名单

序号	学号	姓名	专业	上课情况	欠费金额	联系情况	经办人	备注

签字（盖章）：

年    月    日